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8 月 8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监事刘金莲女士因出差委托监事袁峰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才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辰州矿业沃溪坑口技术改造工程”延期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辰州矿业沃溪坑口技术改造工程”延期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募投项目-辰

州矿业沃溪坑口技术改造工程”完成时间从2018年3月31日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新邵辰鑫矿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新邵辰鑫进行破产清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新邵辰鑫矿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增加2018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黄金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的采购进口锑金原料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0,000万元。增加后，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89,220万元。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8日